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及参会人员发出了会议通知，并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世东主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为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为 3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为 3 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为募投项目之间的资金调整，不涉及原项目的终止或新设项目，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变更事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会议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中孚安全增资，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资金需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中孚安全增资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